

## **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关于延期回复上交所对公司 2019 年年报监管工作函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对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监管工作函》（上证公函【2020】0730 号，以下简称“《监管工作函》”）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《上海证券报》的《收到上交所对公司 2019 年年报监管工作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0-130）。

上交所要求公司于收到监管工作函后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之前披露回复内容，由于公司正在跟会计师确认回复内容，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回复全部问询事项，为保证回复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将延期回复《监管工作函》，并在 5 个交易日内进行回复。

公司将尽快完成《问询函》的回复工作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6 月 20 日